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

粤招办普〔2020〕12号

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 志愿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

根据国家和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在确保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前提下，为做好我省2020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高职院校依据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招生录取（以下简称“依学考成绩录取”）以及普通高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统一考试招生（以下简称“3+证书考试”）网上志愿填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志愿填报说明

2020年“依学考成绩录取”和“3+证书考试”实行网上填报志愿。考生在4月7日9:00至10日18:00期间，凭本人考生号和密码登录广东省普通高考管理系统，进入春季高考志愿填报模块填报志愿，并使用高考报名时绑定的手机号码接受短信验证码，完成网上志愿填报及确认。

（一）填报网址。广东省普通高考管理系统网址为

[http://www.eeagd.edu.cn/pgks/。](http://www.eeagd.edu.cn/pgks/)

(二) 志愿确认。考生通过手机短信验证码方式进行网上志愿确认，不设现场签名确认环节。投档录取以考生网上确认的志愿信息为依据。志愿填报期间，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将使用106904886号码发送有关短信，请考生密切留意该号码发送的短信。

二、志愿设置

(一) “依学考成绩录取”志愿设置。“依学考成绩录取”设一个平行志愿组，6个院校志愿数。每所院校设6个专业志愿及1个是否服从专业调剂选项。考生按文科类、理科类、体育类、艺术类（含音乐类、美术类、舞蹈类、广播影视编导类，下同）填报志愿。具体招生的院校和专业信息详见《广东省2020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统一招生专业目录》（高中生版，以下简称“高中生版专业目录”）。

普通高中学考三门科目成绩均达到D级的考生，可与普通高中学考均获得等级成绩，且至少有一门达到C级及其以上等级的考生同时填报依学考成绩录取文科类、理科类志愿，录取时将分两批投档。

(二) “3+证书考试”招生志愿设置。“3+证书考试”招生志愿填报设本科、专科两个批次。本科批次和专科批次填报志愿同时进行。

本科批次志愿填报设1个院校志愿，每所院校可填报1个专

业志愿，不设是否服从专业调剂选项。专科批次中对中职生设一个平行志愿组 6 个院校志愿，每所院校最多可填报 6 个专业志愿、1 个是否服从专业调剂选项；专科批次中对退役士兵设一个平行志愿组 3 个院校志愿，每所院校最多可填报 6 个专业志愿、1 个是否服从专业调剂选项；专科批次中对内地西藏新疆中职班应届毕业生（含青海藏区生源，下同）设 1 个院校志愿，每所院校可填报 1 个专业志愿，不设是否服从专业调剂选项。

“3+证书考试”具体招生院校和专业信息详见《广东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统一招生专业目录》（中职生版，以下简称“中职生版专业目录”）。

三、填报流程

（一）了解成绩及排位。2020 年“依学考成绩录取”和“3+证书考试”考生成绩及排位查询方式可分别见《关于公布 2019 年 12 月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通知》（粤考院函〔2020〕10 号）、《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统一考试考生成绩的通知》（粤考院办〔2020〕1 号），或登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和官微查阅。

2020 年“依学考成绩录取”考生成绩总分（分文科类、理科类、体育类、艺术类）各分数段情况和 2020 年“3+证书考试”考生成绩总分各分数段情况详见《关于公布广东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春季高考分数段数据的通知》（粤招办普〔2020〕11 号），或登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和官微查阅。

(二)了解招生政策和院校招生章程。“依学考成绩录取”及“3+证书考试”招生的志愿填报工作，按照本通知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院校依据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招生录取试点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职毕业生“3+专业技能课程证书”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粤招办普〔2019〕48号)，以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内地西藏新疆中职班应届毕业生报考高职院校有关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执行。

考生填报志愿前，要认真了解春季高考招生录取的政策、志愿填报方式、投档模式，以及各招生院校招生网站发布的2020年春季高考招生章程和录取规则。

(三)知晓招生专业及对考生身体条件及其他要求。考生填报志愿前，应根据本人生源类型，认真阅读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编印的高中生版招生专业目录或中职生版招生专业目录(以下简称专业目录)中的重要说明，依照2003年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2010年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健康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有关要求，根据本人身体条件，参照意向报考的院校春季高考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刊登的院校专业对考生身体条件及其他特殊要求或慎重报考的提示，选择适当的专业填报，避开不宜就读的专业。考生填

报志愿期间，要注意及时查阅省教育考试院网站公布的春季高考招生专业增补或更正信息。

(四) 拟定志愿表草稿。考生上网填报志愿前，可预先填好《广东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招生录取考生志愿表》(见附件，以下简称“志愿表”)。考生填报志愿，应参考院校往年录取“冷热”情况，“冷”“热”结合，形成合理志愿“梯度”，以提高录取机会。

(五) 网上填报志愿及确认。

1. 填报志愿。考生须在规定时段内凭本人考生号和密码(如忘记登录密码，可通过已经绑定的手机号码重置密码)登录广东省普通高考管理系统，依照事先填报并校对好的志愿表，录入所填报志愿的院校代码、专业代码，勾选是否服从专业调剂选项，并网上提交。逾期不填报志愿的，责任由考生自负。漏报志愿的考生只能在征集志愿阶段补报有缺额计划的院校志愿。

考生在提交所填报的志愿后，系统将进行数据逻辑校验，如果出现红色的警告字符，所有志愿将无法提交，请考生仔细核对院校代码及专业代码后进行修改，直至正确为止。修改正确后，考生可保存所填报的志愿，并进行查看、修改等操作。

2. 确认志愿。考生填报并成功保存志愿，确定不再修改所填报的志愿时，须进行网上确认。考生点击“志愿确认”按钮获取短信验证码，并输入收到的验证码(发送到高考报名时绑定的手机)后进行网上志愿确认。手机收到的短信验证码为 6 位数字，

有效时间为 3 分钟，超过有效时间则需重新获取验证码。在规定的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的 2 小时内（4 月 10 日 18:00—20:00），考生志愿信息不可修改，但仍可以获取短信验证码完成志愿确认。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志愿确认的，其志愿无效。

在规定时间内（4 月 7 日 9:00 至 10 日 18:00），考生在未进行网上志愿确认前可多次修改所填报的志愿；考生首次“确认志愿”后，如有需要可最多进行 2 次取消志愿确认，修改志愿并重新确认志愿的机会。当考生确定不再进行志愿修改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志愿确认。取消志愿确认后重新修改的志愿必须再次进行网上确认，否则志愿无效。

为确保志愿信息准确，保护自身权益，考生务必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考生号、密码、手机验证码，不得委托他人填报志愿。由于登录密码、验证码等信息泄漏造成的志愿填报问题由考生自负。

考生在点击“志愿确认”按钮前，必须认真核对所填报的院校及专业志愿。考生在网上填报的志愿，一经最终确认，任何人不得再进行更改。投档时，以考生网上填报并最终确认的志愿数据为准。

各中学（报名点）要通过报名系统用户端密切注意考生填报志愿的动态情况，在志愿填报及确认截止前要预留一定的时间量，提前检查并提醒考生进行网上志愿确认。

四、注意事项

(一)“依学考成绩录取”文科类、理科类投档说明。依据学考成绩录取的文科类、理科类考生投档时，第一次投普通高中学考均获得等级成绩且考试成绩至少有一门达到 C 级及其以上等级的考生，待相关院校录取结束后进行第二次投档。第二次投普通高中学考三门科目成绩均达到 D 级及其以上等级的考生(第一次投档时未被录取或被退档的考生与其他未投档考生一起排序投档，但其在第一次投档时被退档的院校志愿无效)。第二次投档时，第一次投档录取就已完成招生计划的院校不再安排第二次投档，如有未完成招生计划的专业则可进行专业投档。

(二)志愿填报应有合理梯度。考生在填报志愿时，要结合自己考试成绩、排位及高校和专业的往年录取分数、投档最低排位等情况，适当拉开填报的院校和专业志愿之间的梯度，以提高被录取机会。

(三)应查询高校学费标准。部分公办高校“中外合作办学”专业，以及民办高校、独立学院、中外合作办学高校的收费较高，请考生务必结合自身家庭经济情况，详细了解清楚相关高校奖、贷、助学金情况后再填报此类高校或专业志愿。

(四)关注“3+证书考试”本科层次招生职业技能测试安排。根据粤招办普〔2019〕48号文件有关要求，参加“3+证书考试”本科层次录取的考生还需参加招生院校自行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具体测试报名、资格审核、测试安排等详见招生院校招生网站。

五、工作要求

(一) 春季高考是国家选拔人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考综合改革的重要内容。通过春季高考进入高校的考生与通过夏季高考进入高校的考生性质相同。做好春季高考的志愿填报和招生录取工作，关系到广大考生的切身利益，关系到教育的公平公正，关系到社会和谐稳定的大局。各普通高校、各地教育局、各中学（报名点）要形成合力，切实加大宣传发动力度，把春季高考招生工作的实施办法、相关政策广而告之，做到家喻户晓。特别是各地教育局、考试招生机构、各中学要高度重视春季高考的宣传发动，不得截留“政策”、不得采取保护主义，要将春季高考是高职院校招生录取的主渠道、有利于减轻考生负担和压力等正面信息完整准确地传达到每位考生、家长，同时，详细完整地解读春季高考的志愿填报、录取等考生和家长关切的政策和内容。

(二) 各地市教育局要高度重视，加强对属地高中阶段学校春季高考招生工作的领导，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春季高考志愿填报工作。各级招生考试机构、各中学（报名点）要加强志愿填报的组织工作，切实做到“组织到位、人员到位、设备到位、疫情防控到位”，确保在工作人员及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前提下，网上填报志愿安全、平稳、有序进行。各地市招生考试机构负责辖区内县（市、区）考生志愿填报工作的整体组织、协调、指导。县（市、区）级招生考试机构要为不具备上网条件的考生妥善安排网上填报志愿的环境，实时监控各中学

(报名点)志愿填报的情况，采取有力措施广泛动员符合条件的考生积极填报志愿，并及时处理志愿填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规定的时间内整理汇总遗留问题报地级市招生考试机构处理，为考生填报志愿提供暖心服务。

各中学(报名点)要认真组织考生做好志愿填报工作，确保高考报名时绑定的手机号码有效使用。要在规定的时间内，确保通知所有已经参加广东省2020年普通高考报名及2019年12月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语文、数学、英语科目考试或“3+证书考试”成绩上线的考生进行网上填报志愿，并帮助考生解决在志愿填报中出现的问题。各中学(报名点)应在填报志愿截止前督促考生提早进行网上志愿填报及志愿确认。

(三)各市招生考试机构在志愿填报过程中，若出现问题请及时与省教育考试院联系，省教育考试院高招处联系电话：020-38627821，信息管理处联系电话：020-38627912。各地级市、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以及各中学(报名点)要切实加强考生信息安全管理。考生志愿填报账号由考生个人保管，严防考生志愿填报账号、密码、手机验证码被他人盗用或窃取，严禁各中学(报名点)和教师代替或干预考生填报高考志愿。各地级市、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以及各中学(报名点)要做好网络病毒防范等工作，不得通过代理服务器登录使用志愿填报系统。

请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招生办公室迅速将此通知转发至辖区内招生办公室、普通高中学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各级招生考试机

构、各中学要积极做好填报志愿的准备工作，加强春季高考招生政策的宣传和解读，让每一位考生充分知晓相关政策和要求，确保网上填报志愿安全、有序、顺利开展。

附件：广东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招生录取考生志愿表（样式）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广东省 2020 年普通高校春季高考招生录取考生志愿表

考生号:		姓名: _____		考生签名: _____						是否服从调剂	
录取批次	志愿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专业代码							
				1	2	3	4	5	6		
依学考成绩录取 (普通高中生)	文科类	A									
		B									
		C									
		D									
		E									
		F									
	理科类	A									
		B									
		C									
		D									
		E									
		F									
体育类	A										
	B										
	C										
	D										
	E										
	F										
艺术类	A										
	B										
	C										
	D										
	E										
	F										

录取批次	志愿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专业代码						是否服从调剂
				1	2	3	4	5	6	
3+专业技能课程证书招生录取（中职生）	本科	1			—	—	—	—	—	—
		A								
	中职生	B								
		C								
		D								
		E								
		F								
	退役士兵	A								
		B								
		C								
	内地西藏新疆中专班	1			—	—	—	—	—	—

- 备注：1. 考生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依学考成绩录取”或“3+专业技能课程证书招生录取”中的一种类型进行填报。
 2. 本表仅供网上报志愿时录入参考使用，考生志愿以网上确认为准。考生网上填报的志愿一经确认，不得更改。